温岭市委政法委员会2021年部门预算

一、温岭市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涉密）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温岭市委政法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委政法委）部门预算是指市委政法委本级预算。

二、市委政法委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市委政法委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市委政法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其他支出。市委政法委2021年收支总预算4423.84万元。

**（二）关于市委政法委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市委政法委2021年收入预算4423.84万元，与上年收入执行数4424.96万元基本持平。

其中：上年结转60万元，占1.4%；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33.84万元，占27.9%；政府性基金收入3130万元，占70.7%。
 **（三）关于市委政法委局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委政法委2021年支出预算4423.84万元，与上年支出数4424.96万元基本持平。

1.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30.27万元、公共安全支出6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0.17万元、农林水支出133.4万元、其他支出3130万元。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667.5万元，占15.1%；日常公用支出90.54万元，占2.0%；项目支出3665.8万元，占82.9%。

**（四）关于市委政法委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市委政法委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423.84万元，与上年执行数4424.96万元基本持平。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1233.84万元、政府性基金3130万元、上年结转60万元。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30.27万元、公共安全支出6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0.17万元、农林水支出133.4万元、其他支出3130万元。

**（五）关于市委政法委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市委政法委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293.84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3131.12万元，下降70.8%，主要原因是2020年全部项目安排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021年全科网格工作经费安排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030.27万元，占79.6%；公共安全支出（类）60万元，占4.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0.17万元，占5.4%；农林水支出（类）133.4万元，占10.3%。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457.52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日常公用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事业运行（项）230.35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日常公用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342.4万元，主要为综治、平安办、维稳办、平安宣传、公共安全综合保险、肇祸精神病人医疗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防范办等工作经费。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60万元，主要为司法救助专项资金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6.7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3.39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职业年金缴费单位支出。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133.4万元，主要为基层治理四平台项目经费。

**（六）关于市委政法委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市委政法委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758.0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67.5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90.5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

**（七）关于市委政法委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市委政法委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313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3130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2020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2021年全科网格工作经费安排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其他支出（类）3130万元，占10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3130万元，主要用于全科网格经费支出。

1. **关于市委政法委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市委政法委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7.84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0.04万元，下降0.51%，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境）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1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0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

2.公务接待费：2021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5.1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12.1%。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单位及各兄弟县市来我市调研学习期间用餐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因疫情影响接待任务减少，实际执行数低于预算数。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1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2.65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18.8%。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65万元，主要用于委机关人员下乡调研、平安督导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受疫情影响，公务出车减少。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市委政法委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90.55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6.55万元，增长7.8%，主要是定额标准有所增加。

**2.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市委政法委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0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0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市委政法委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4.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温岭市委政法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是对全市政法工作作出统筹规划和总体部署，深入推进平安温岭、法治温岭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统筹推进数字政法、信息共享，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深化“网格化管理、组团式服务”，加强镇（街道）“四个平台”建设，招募组建、建立建强专职网格员队伍，着力提升网格管理服务水平，为平安温岭和“四个平台”建设提供坚实的基层基础保障。专项公用类、政策性项目和发展建设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535.8万元。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8.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日常办公设备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事务的支出。

14.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18.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指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包括用以前年度欠款收入安排的支出）。